

广州市医学伦理学重点研究基地系列丛书

医患信任危机的当代阐释与回应

YIHUAN XINREN WEIJI DE DANGDAI CHANSHI YU HUIYING

郝文君◎著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广州市医学伦理学重点研究基地

广东省教育厅育苗工程项目成果 (编号: 2012WYM-0112)

广东省人文社科重大攻关项目成果 (编号: 2013ZGXM0009)

医患信任危机的当代阐释与回应

YIHUAN XINREN WEIJI DE DANGDAI CHANSHI YU HUIYING

郝文君◎著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医患信任危机的当代阐释与回应 / 郝文君著. — 北

京: 中央编译出版社, 2016. 1

ISBN 978-7-5117-2915-6

I. ①医… II. ①郝… III. ①医药卫生人员—人际关系学 IV. ①R1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317935 号

医患信任危机的当代阐释与回应

出版人: 刘明清

出版统筹: 董巍

责任编辑: 曲建文

责任印制: 尹珺

出版发行: 中央编译出版社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乙 5 号鸿儒大厦 B 座 (100044)

电话: (010) 52612345 (总编室) (010) 52612341 (编辑室)
(010) 52612316 (发行部) (010) 52612317 (网络销售)
(010) 52612346 (馆配部) (010) 55626985 (读者服务部)

传真: (010) 66515838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天正元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字数: 219 千字

印张: 14.25

版次: 2016 年 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价: 42.00 元

网 址: www.cctphome.com 邮 箱: cctp@cctphome.com

新浪微博: @中央编译出版社 微 信: 中央编译出版社 (ID:cctphome)

淘宝店铺: 中央编译出版社直销店 (<http://shop108367160.taobao.com>) (010) 52612349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北京嘉润律师事务所律师 李敬伟 问小牛

凡有印装质量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电话: 010-55626985

目 录

绪 论	1
一、问题提出的背景与研究意义	1
二、相关问题的研究状况	3
三、本书的主要内容	18
四、本书的研究方法	20
第一章 信任和医患信任概述	22
一、信任概念释义	22
二、医患信任概述	37
小结	53
第二章 中国传统医患信任问题剖析	55
一、传统医患关系的特征	55
二、传统的诊断方法与医患信任	62
三、医乃仁术的医学伦理观与医患信任	65
四、传统医患信任模式的局限	72
小结	75
第三章 医患信任危机的当代阐释	76
一、医院科层体制与医生德性的隐退	77
二、医学模式的发展与医患关系的物化	85
三、医疗服务市场化与利益冲突的突显	93
四、解决医患信任危机的基本路径	108
小结	111



第四章 尊重自主原则的提出与医患信任	113
一、关于康德的“自主”理论	115
二、生命伦理学中尊重自主原则的提出	119
三、生命伦理实践中的病人自主与尊重	124
四、中国语境中的自主	128
小结	132
第五章 尊重自主原则的适用界限	133
一、尊重病人自主原则的制度保证与医患信任	
——以知情同意为例	133
二、有限干预病人自主的合理性	140
三、有限干预病人自主的条件	158
小结	161
第六章 建构当代医患信任的再思考	162
一、医疗不确定性、医疗错误与医患信任	162
二、美德教育与专业精神的培养	174
三、加强医患沟通的必要性及其德性基础	188
四、加强制度性承诺	195
小结	205
结语	206
参考文献	209
致谢	220

绪 论

一、问题提出的背景与研究意义

信任或不信任表征着一种人际状态。海德格尔曾指认，人是被抛入世界的，此在乃是在世界之中存在。也就是说，人一出生就意味着进入一种人际间的世界。在这种人际间的世界里，人们追求自身存在的价值或意义，向着幸福的道路前行，在文明史上，有大量的文学作品描绘了形式各异的世外桃源。但这终究是一种理想化的状态，无论作者对现实有多么不满！对人际状态的描述，有不少卓有建树的思想家，做过各种奠基性的思考，并且形成了一种强有力的思想传统，比如霍布斯、卢梭、罗尔斯等。霍布斯指出，出于人的自我保存的理性，人必须摆脱人与人之间像狼一样的、互不信任的战争状态。这里可以看出，信任是一种自我保存理性指引下的人际状态。那么关键的问题是，相互信任的人际状态是何以可能的？同样，笔者在研习医学伦理学的过程中，信任问题进一步进入了课题的中心，尤其是医患相互信任的状态是何以可能的议题。

我们都曾目睹这些年来医院为了过度追求利润多做检查、多开药品、多做手术；医生收红包吃回扣，工作不到家，服务不到位；医生因医疗事故被起诉，并且在医疗实践中发生的大量无能和失职行为的数量还远远超过对医疗事故的实际的诉讼。这些事实使病人很难相信医院、医生会把病人的利益放在首位（把病人的利益放在首位是医学领域信用责任的核心，社会允许医生发展的专业知识与技能在没有强有力的职业道德的规范下，或不经善良意志的指导进行滥用，对社会成员是极其危



险的),导致病人在医疗过程中总是忐忑不安,一方面怕受到经济上的剥削,另一方面又怕红包没及时送到医生手中,或不服从医生会给病人带来不利。但是,医生也有自己的难言之隐,他们认为自己的劳动强度过大、工作时间过长、责任压力过大,而病人缺乏对医疗工作的了解,只是随着医疗科技的发展而对医生的期望一味地增强,当医疗效果达不到病人理想化的要求时就对医生的技术能力或道德品质产生怀疑。

近两三年,不但上述问题依然突出,而且医患暴力事件愈演愈烈。在此,仅关注一下2013年下半年到2014年上半年发生的医闹事件:2013年10月17日,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曙光医院发生粗暴打砸事件;2013年10月20日,辽宁奉天医院患者六刀扎伤医生;2013年10月21日,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医生被打受重伤;2013年10月22日,湖北黄冈市中心医院发生伤医事件;2013年10月25日,浙江温岭患者行刺医生,致1死2伤;2013年10月27日,江西南昌第一医院发生护士被歹徒劫持事件;2014年1月26日,绍兴患者家属抬棺材逼医生下跪;2014年3月5日,潮州患者亲友押医生游行;2014年3月6日,宁波患者家属掌掴医生;2014年3月7日,北京医生被患者用捶打破头;2014年8月20日,岳阳市二人民医院家属打伤医生,打砸办公室,21日上午10时左右,岳阳市各大医院的医护人员约200人前往市政府讨说法^①;8月31日,因有医护人员遭恐吓、殴打,岳阳市一人民医院急诊科主任发出呼吁岳阳市“全市急诊同仁”将伤医凶手拉入黑名单,拒绝诊治的倡议。^②

总之,种种现象表明医生与患者之间已经产生了严重的信任危机,这种不信任状况使医患关系处于畸形状态,严重影响到医疗事业的正常发展。笔者认为对“医患信任”从理论上做一个系统的研究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具体在于:一方面,生命伦理学的产生在很大程度上是对研究或者临床滥用的回应(如“二战”中纳粹和日本人对战俘惨无人道的人体实验,美国塔斯基梅毒实验、柳条湖肝炎研究等)。也正是从这个

① 董佳宁:《岳阳发生暴力伤医事件 各大医院200余医护人员在市政府静坐抗议》, [http: www. guancha. cn/FaZhi/2014-08-21-259155. shtml](http://www.guancha.cn/FaZhi/2014-08-21-259155.shtml)。

② 王墨:《湖南岳阳再现医患纠纷,急诊科主任倡议全市拒诊打人者》,澎湃新闻, [yy. china. com. cn/new/sd/ppbgt/132289. htm](http://yy.china.com.cn/new/sd/ppbgt/132289.htm)。



层面上来看,对医疗专业信任的重建从一开始就是生命伦理学的核心议题。另一方面,伴随着我国医疗服务市场化的进程,医患之间的利益冲突不断加剧,医患信任的问题已成为现代社会中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否则会成为社会稳定的一大隐患,上述事件充分表明了这一点。此外,医患信任是维持医患关系的基石,但对医患信任的解读又离不开对医患关系发展史的把握,因此对医患信任研究的同时势必要对医患关系的发展做一个梳理,通过医患关系的发展把握医患信任在不同时期的不同特点,通过古今与中西的对比捕捉医患信任的核心意义,这一工作无论在生命伦理学的理论中还是在医疗实践中都是有意义的。

我国社会学家郑也夫认为,很多事物早就发生和存在着,却刚刚成为专门的研究对象,其中一部分原因就在于变迁的社会生活所给予的刺激。^①而只要存在医患关系就有“医患信任”的问题,但是这一问题之所以在当代突显出来,就在于当代医疗实践中存在的独特压力与刺激。本书主要对“医患信任”的相关问题做一个系统的梳理与阐释,并基于现实性的考虑,对医患信任的当代建构进行分析。从笔者目前掌握的资料来看,西方生命伦理学界对这一问题已有一定的研究,国内关于医患间信任危机现象的讨论很多,却没有形成系统的理论框架,以下对相关问题的研究状况作一个综述。

二、相关问题的研究状况

1. 国内外对信任问题的不同角度的研究

信任问题是进入现代社会以后才突显出来的。各个学科如政治学、社会学、心理学、经济学、管理学,都出现了研究信任问题的专著和论文集。其中,社会学领域中对信任问题的研究将是本书主要介绍的内容,一是因为社会学中所研究的信任问题与生命伦理学中的信任问题交叉很大;二是因为社会学的研究可以帮助我们更多的了解信任的文化和结构性来源,以及它的不同表现形式,对控制不信任及维持信任提供理

^① 郑也夫:《信任论》,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2001年版,第8页。



论指导。之后，重点介绍哲学、伦理学领域对信任问题的为数不多的研究，这是本论题进行研究的主要理论资源。

国外社会学界的研究：

关于信任问题，在霍布斯、洛克那里就有所论及，但没有形成专门的理论体系，比如霍布斯认为道德和政治生活的目标和特性应当参照自然，尤其是人的天性来决定。他确定自然为政治设立标准的方式是建立一个前社会的“自然状态”理论，而三大自然原因即竞争、猜疑及荣誉引起人们之间的纷争，使自然状态成了战争状态。“这种战争，是一切人反对一切人的战争。”在这种状态中：“除了凭借自己的力量和发明所提供的，人在没有其他保障情况下生活着。在这种状态下无从发展实业，因为由此获得的成果是不可靠的：因而没有土地的耕作，没有航运，也没有通过海运进口的商品；没有宽敞的楼群；没有移动和搬运沉重物品的工具；没有有关地球表面的认识；没有时间观念；没有艺术；没有文学；没有社会；更糟糕的是，充满了持续不断的恐惧和暴死的危险；个人活得孤独无依，贫困潦倒，污秽不堪，野蛮不化，并且短寿。”^① 总之，在霍布斯看来没有政府管辖的人，相互之间总是不信任的，担心别人会剥夺所有其他人所拥有的一切（包括生命），因而每个人都想征服压制别人直到威胁自己安全的力量不复存在。对死亡的恐惧，对舒适的渴望，以及通过自己的劳作获得舒适的希望使人类向往和平。理性的任务就成了寻找到一种办法以调整 and 加剧对死亡的恐惧和对舒适的渴求，从而超越并进而消除追逐荣誉所带来的破坏性后果。他称这些理性法则为自然法、道德法，有时也称为理性命令。第一个自然法是：每个人应当自觉自愿地放弃为所欲为的权利，只要别人也愿意放弃这种权利；应当满足于有和别人一样多的自由。这种权利的相互放弃由所谓的社会契约完成。第二条自然法是人应当履行合同。因此，所有对他人的责任和义务源于契约，但是一方或双方允诺将来实施的合同，则取决于信誉。由此可见，如果双方之间完全没有信任的话，就不会有信誉和有效的合同。

^① 转引自[美] 克罗波西、施特劳斯：《政治哲学史》，李洪润等译，法律出版社 2009 年版，第 397 页。



在 20 世纪 70 年代之后信任成为西方社会学的主要话题。社会学家从不同的角度、不同的层次上对信任的类型、信任的基本意义、信任的基础、信任的功能等问题进行了探讨。伯纳德·巴伯把行动者彼此寄予的期望作为探索信任意义的起点，他选择了三种期望并认为它们都包含着信任的某些基本意义。最一般的期望是对维持和实现自然秩序和合乎道德的社会秩序的期望；第二种期望是对我们一道处于社会关系和社会体制之中的那些人的有技术能力的角色行为的期望；第三种期望是对相互作用的另一方履行其信用义务和责任，即在一定情况下把他人利益摆在自己利益之上的义务的期望。^① 如果按照巴伯把对维持合乎道德的社会秩序的期望作为最一般的期望，那么我们就可以把医患信任的讨论重点放在另外两种更加具体的期望上。即，一、病人对医生的有技术能力的角色行为的期望，医生对病人的角色行为的期望；二、医生对病人和对社会的信用义务的期望，以及病人对医生和社会的信用义务的期望。不过，因为医患关系本身具有不平衡性的特点，长期以来我们更强调病人对医生的期望，而忽视医生对病人的期望。本书在行文中，主要讨论患者对医生的信任是为了便于概念上的理解，但并不意味着忽视医生对患者的信任。

另一位对“信任”问题做出详细说明的社会学家是尼克拉斯·卢曼，巴伯认为卢曼也是强调把行动者的期望作为给各类信任下定义的出发点。卢曼认为信任是“对某人的期望的信心”。不过卢曼关于“信任”的理论兴趣在于它的社会功能，即人们在社会生活中有“减少复杂性”这种需要，他表明了信任是如何通过给一些人的期望以保证来简化人类的生活的。“因为如果要考虑到我们所依赖的那些人带来的所有可能的失望和背叛、那些失望的可能后果以及人们为了阻止那些失望可能采取的任何行动都要耗费大量的时间和精力，而信任可以减少这种重负。”^② 另外，卢曼在对人格信任的论述中认为是人类行动的自由导致了世界复杂性的扩大，“于是，信任是一种一般化的期望，即期望另一个人将会

① [美] 伯纳德·巴伯：《信任：信任的逻辑与局限》，李红、范瑞平译，福建人民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11 页。

② Warren Thomas Reich. *Encyclopedia of Bioethics (revised edition)*. New York: Simon and Schuster Macmillan, 1995. p2523.



控制他的自由，控制他那令人不安的不同行为的潜能，以与他的人格保持一致，或更确切地说，与他已经呈现出来的并且在社会的层面上引人注目的人格保持一致。忠于其已经有意识或无意识地被其他人所了解的关于其自己的一切事情的人才是值得信任的”^①。这一涉及人格完整性与信任关系的论述对本论题的研究有很大的参考价值。

从现代性的角度对信任问题的研究有非常大的影响，实际上也是追随卢曼关于信任问题的研究，像安东尼·吉登斯和乌尔里希·贝克那样的作者，他们研究信任与他们分析全球化背景中广义的社会变迁、晚期现代性和风险相关。当代英国著名的社会理论家和社会学家安东尼·吉登斯认为信任是 21 世纪人们生活的本质特征，他由符号标志和专家系统这些脱域机制讲到信任问题，认为不论是符号标志还是专家系统都依赖于信任，并指出信任是人的一种心态。从深刻的意义上说，信任的对立状态应被准确地概括为存在性焦虑或忧虑。他曾经提出“本体性安全”的概念，用以指“大多数人对自我认同之连续性以及对他们行动的社会与物质环境之恒常性所具有的信心。这是一种对人与物的可靠性感受，它对信任来说是如此重要，以至于它不仅构成了本体性安全的基础，而且在心理上信任与本体性安全也彼此密切相关”^②。吉登斯从现代性的角度对信任问题的阐释为我们理解当代医患关系的特点提供了相对完整的社会转型时期的理论背景，因为我国改革开放的过程正是进入现代化的过程，社会的转型对传统交往方式、人格类型与社会价值体系形成了根本的冲击，因此，医患之间不信任的背景是整个社会的不信任，这使我们认识到医患信任的构建是一个复杂的、系统的、长期的过程，我们任重而道远。

福山强调文化因素对信任的影响。他认为建立在宗教、传统、历史习惯等文化机制之上的信任构成一个国家的社会资本，由于文化的差异，不同社会中的信任度相差很大。福山认为美、日、德属于高信任度社会，而中国与意大利、法国等属于低信任度社会。彭泗清认为，不难

① 转引自 Edmund D. Pellegrino. “Trust and Distrust in Professional Ethics” in Edmund D. Pellegrino, Robert M. Veatch, John P. Langan. *Ethics, Trust and the Professions*. Georgetown University Press, 1991. p71.

② [英] 吉登斯：《现代性的后果》，田禾译，译林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80 页。



看出,福山的论调在很大程度上是韦伯观点的延伸和发挥。在韦伯看来,中国社会中的诚信的缺乏根源于中国文化的特点。韦伯区分了两种信任方式——特殊信任与普遍信任。前者以血缘性社区为基础,建立在私人关系和家庭或准家族关系之上。后者则以信仰共同体为基础。他认为中国人的信任行为属于特殊信任。特殊信任的特点是只信赖和自己有私人关系的他人,而不信任外人。^① 对这一观点有来自不同方面的回应,不过信任的文化建制也应该是我们要考虑到的问题,进行医疗体制的改革也应该注意特殊的文化规范和信念会影响到改革的有效性。

其他一些理论家也把信任看作是理解现代社会和他们政治学的核心问题。巴巴拉·米兹泰尔(Barbara A. Misztal)在他的《现代社会的信任》一书中为这样一种观点提供支持,即“信任在当今的偶然性、不确定性以及全球化的条件下成为更加紧迫并核心的关注”^②。这本书的目的是为社会秩序寻找一个基础,但是作者不只说明了现代社会的改变如何使信任变得更加紧迫以及他们如何需要一种新的、更加积极的信任类型,并说明了信任如何更加难以得到,这对本论题有相当大的启发意义。彼得·什托姆普卡(Piotr Sztompka)在他的《信任:一种社会学理论》一书中采取折中主义的方式,把信任问题的多种研究整合为一种连贯的框架,为有关信任的错综复杂的问题提供了概念的 and 类型学的澄清,并为信任文化的出现和衰落提出了一种解释的模式。同时,他也在书中处理了信任的基础和证成、信任的功能和信任的破裂以及在功能上能替代信任的问题。^③

综观以上社会学领域对信任问题的讨论可见,社会学家们主要从社会关系的维度讨论人际间的信任,重视制度文化层面上的信任对人际间信任的影响,并特别关注信任的社会功能和作用,这些都是本论题进行研究的重要理论资源,并且可以在本文的论述过程中看到这些理论的影响。

国外哲学界的研究:

① 彭泗清:《信任的建立机制:关系运作与法制手段》,郑也夫、彭泗清等著:《中国社会中的信任》,中国城市出版社2003版,第77—78页。

② Barbara A. Misztal. *Trust in Modern Societies*. Polity Press, 1996. p.9.

③ Piotr Sztompka. *Trust: A Sociological Theory*.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9. p X



1984年伊恩·哈金(Ian Hacking)对使用胜算理论(game theory, 如“囚徒困境”)去理解道德问题的观点做了一个摧毁性的评价,为“信任”道德性的讨论奠定了基础,主要表现在对被信任者的动机的关注。

1986年安提·拜尔(Annette Baier)发表论文《信任及其反对》开始关于“信任关系”的道德性问题的讨论(即,从道德的观点来看,一个人应该在什么情况下去相信别人),并且她使用信任的概念对政治和社会生活的契约模式进行了批评。拜尔对信任的道德性的一般解释说明了值得信任与真之间有很强的联系。根据拜尔的理解,一种信任关系在这样的程度上是合理的,即它经得起对每一方的信任的前提的揭露的检验(拜尔,1986)。例如,如果一方信任另一方如所需要的那样行动,仅仅是因为信任者相信被信任的人胆子太小或没有去做相反事情的想象力,那么对这些前提的揭示将会是对被信任一方的侮辱,并给被信任一方一种激励去证明信任者是错误的。同样的,如果被信任的一方仅仅由于害怕被发现或惩罚而去实现信任者的期望,那么对这些前提的揭示将会导致信任者怀疑被信任者会背叛信任。

伯纳德·威廉姆斯(Bernard Williams)的《形式结构与社会现实》一文也是从“囚徒困境”的问题开始讨论的,在此文中,威廉姆斯强调要根据社会中存在的普遍动机或倾向去思考合作问题,并讨论了“合作动机”的复杂性以及这一概念与信任概念的联系。威廉姆斯认为信任或合作的问题在决策理论、社会心理学或社会制度的一般理论层次上不能得到解决,正如他所指出的,事实上“合作不是一个单一的问题:这个问题总是针对一个给定的群体的合作”^①。那么,按照他的观点,在生命伦理学中,最重要的合作者就是病人、家庭以及形成医疗保健体系的政策制定者,要保证一个特定情景中的合作需要理解在那个情境中激起人们行动的方式,并问哪些动机的结合是有意义的。最后,他指出对此进行研究可以为那种在特定历史中形成的社会中的合作问题提供一个普遍的视角。

还有一种观点认为信任是一种道德价值,它不依赖于个人的经验或

^① Bernard Williams. "Formal Structures and Social Reality" in Diego Gambetta. *Trust: Making and Breaking Cooperative Relations*. Oxford: Basil Blackwell, 1998. p3-13.



与其他人的互动。相反，我们是从我们的父母那里学会信任，并且信任会在长时间内保持稳定，这种观点体现在2002年艾瑞克·尤斯兰纳（Eric M. Uslaner）出版的《信任的道德基础》一书中，虽然他的观点有偏颇，不过他在此书中论述了信任与好的生活、策略上的信任和道德者的信任、信任的根源、信任与经验、信任中的稳定性和变化、信任与后果等问题对本书有借鉴意义。特别是作者试图通过此书解释为什么人们要把他们的信任置于陌生人身上以及人们什么时候这样做，并进一步认为信任依赖于一种乐观的世界观，即世界是美好的，我们可以使它变得更好。这一研究路向与上述不同，因为它主要强调的不是信任的产生机制，而是关注“置于信任”会为我们的生活带来正价值，在医患信任的研究中，本书也主张如果没有明显的证据表明对方是不值得信任的，那么不要輕易的持不信任态度，因为这会为医患交往带来不必要的麻烦。在调查中也发现，“一些医生表示，如果患者能够对他们充分信任，那他们会加倍努力，以不辜负患者的信任。”^①

此外，除了本身就被视为女性主义伦理学运动的主要人物的安提·拜尔从道德的视角对信任问题进行的研究外，其他女性主义哲学家也从女性主义的视角对信任问题进行了研究，如特鲁迪·高威尔（Trudy Govier）在《信任，不信任，以及女性主义理论》一文中试图在具体的女性主义理论和实践的情境中对她关于信任和不信任的观点给出一个清楚的阐述，她认为信任是人类生活中的重要成分，它是在对他人可能去做什么的信念和期望的基础上形成的态度。当我们信任他人时，我们期望他们以对我们有益而不是有害的方式去行动。信任经常建立在证据的基础上，但即使我们的期望有良好的基础，信任中也是有危险的，因为信任的人可能不会以我们的期望去行动。同时高威尔在文中还对几位哲学家，如安提·拜尔（Annette Baier）、洛伦·拷德（Lorraine Code），维吉尼亚·汉奥德（Virginia Held）以及苏珊·莫勒·奥金（Susan Moller Okin）提出的关于信任的有重大意义的陈述进行了详细说明，这对我们了解其他哲学家的观点有很大的帮助。比如，洛伦·拷德认

^① 卫生部统计信息中心编：《中国医患关系调查研究：第四次国家卫生服务调查专题研究报告（二）》，中国协和医科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第177页。



为，不管是在知识的积累还是在社会生活中，信任都作为人与人之间相互依赖的根本方面。奈尔·诺丁斯（Nel Noddings）和瑞安·艾斯勒（Riane Eisler）提出了显然在人与人之间需要信任的关怀伦理以及合作伙伴的模型。总之，女性主义者认为对信任的考虑不能忽略关系，比如父母与子女的关系、朋友关系，而当契约成了关注的焦点时，这些关系就被忽视了，而信任正是这些关系存在的前提，契约和法律不能代替信任。女性主义是生命伦理学研究的一个很重要的视角，因为在医疗保健领域中，医生和患者的关系显然不能作为契约关系存在，并且其他成员之间的信任（比如患者和家属之间的信任）问题也很重要，会进一步影响到医患信任，这特别体现在当代对病人自主的强调中。

国内对信任问题的研究：

众所周知，在国内传统哲学与伦理学中有着关于“信”的论述的丰富资源，它作为“五伦”规范之一的思想沉淀在我们对信任的日常理解中。孟子给出的五伦规范是“父子有亲，君臣有义，夫妇有别，长幼有序，朋友有信”。其中“亲”、“别”、“序”是家庭内部成员的伦理规范，扩展到君臣和朋友就成了“义”和“信”。南京大学社会学系翟学伟教授认为，这意味着，在以家庭为中心的社会生活中，家庭成员之间不用琢磨信不信的问题，因为其血缘性所体现的相依为命、同舟共济、一荣俱荣被设定为牢不可破、毋庸置疑的。走出了家庭，人们才考虑什么样的人值得或不值得信赖。翟学伟进一步谈到，君臣之间的信任，关系到国家的兴衰、王朝的倾覆及个人的身家性命，既必须建立信任，又不得不保持警惕、不得不防备。由于这一问题过于严重，信任一词在分量上不但不够，而且无法涵盖，需要达到“赤胆忠心”、“赴汤蹈火”、“肝脑涂地”之地步。这就得使用“义”一词的含义，即“信”的最大化。可是对朋友来说，这样的地步显得没有必要，只要确保“义”的最小化，“信”就可以了。他认为讨论至此，我们可以发现，中国人信任中比较宽阔的中间地带，就是官僚体制中的上下级关系与社会网络中朋友关系（或熟人关系）；到了陌生人地带，也即五伦涉及不到的关系，信任就消失了。^①

^① 翟学伟：《也谈儒家文化与信任的关系——与〈再议儒家文化对一般信任的负效应〉一文的商榷》，《社会科学》2013年第6期，第73页。



关于义与信的问题,古代不少思想家认为义高于信。湖南师范大学哲学系杨君武教授在其《诚信的三个限度》一文中对这一思想做了一个简单的梳理。如春秋时期孔子云:“言必信,行必果,硠硠然小人哉!”(《论语·子路》)战国时期孟轲云:“大人者,言不必信,行不必果,唯义所在。”(《孟子·离娄上》)战国时期管仲学派云:“圣人之诺己也,先论其义理,计其可否。义则诺,不义则已。故其未尝不信也。小人亦诺,不可亦诺,不可亦诺,言而必诺。故其诺未必信也。”(《管子·形势解》)北宋著名的思想家张载:“君子宁言之不顺,不规规于非义之信。”(《正蒙·有德》)朱熹:“信近于义,言可复也。盖信不近义,则不可以复。”(《朱子语类》类二十九)在他们看来,一个道德高尚的人是否承诺某件事情,是否履行其承诺,要看该事情和该承诺是否符合道义或正义,期待符合,则做,若不符合,则不做;而一个道德平庸甚或卑下的人则承诺那些不符合道义或正义的事情,并履行这样的承诺。^① 义高于信的观念使我们认识到对信任的内在价值与工具性价值的讨论成为必要。

因为信任问题主要是在现代作为一个热点问题突显出来,所以我们在此不打算再对其作语源学的梳理,来关注一下当代思想家对信任问题的理解。近年来伦理学界主要针对各个领域“诚信”的问题做了大量的研究,但直接关注“信任”,并首先把它看作关系的范畴并做出清楚的界定,然后从伦理的角度去考虑它的建构的系统研究并不多见,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如果研究医患信任问题的最终目的是要建构和谐的医患关系,那么还要从社会学领域中寻求关于对信任问题的成体系的理论资源。社会学界对信任问题研究的主要著作有:

《信任论》(郑也夫著,2001年8月出版),本书的目的是通过人性去理解信任,主要借助当代进化生物学思想,讨论了三种利他类型,即亲族利他、互惠利他以及群体选择性利他,并认为是文化的力量导致此种利他形态的存活,在此基础上提出信任是从亲属走向熟人以及陌生人的。此外在本书中,还讨论了信任与合作的关系,信任的社会功能等问题,并把信任的结构分为人格信任与系统信任。

① 杨君武:《诚信的三个限度》,《伦理学研究》2006年第1期,第17页。



论文集《中国社会中的信任》（郑也夫、彭泗清等著，2003年1月出版），本论文集的内容包含对中国人人际信任的本土研究（彭泗清），从关系运作与法律手段方面对信任建立机制的讨论（彭泗清），中国人信任的结构与特征（李伟民 梁玉成），中国与其他国家信任问题的比较研究（王飞雪 山俊男），以及对中国信任危机的分析（郑也夫）等，这些对中国信任问题的不同角度的研究为我们打开了视野。

译著《信任：合作关系的建立与破坏》（郑也夫编，2003年出版）。这本论文集收集了国外哲学家、历史学家、政治学家、经济学家、社会学家、人类学家、生态学家对信任问题从不同视角的研究，讨论了合作与信任（帕特里克·贝特森），个体、人际关系与信任（大卫·古德），作为商品的信任（帕萨·达斯古普塔），以及我们能信任信任吗（迪戈·甘姆贝塔）等问题。这些讨论偏重的是基础理论，所以对本书要讨论的主题来说有重要的理论意义。

2. 国内外生命伦理学领域对信任问题的研究

信任在医疗情境中有着根本的重要性，首先它影响着医疗过程中很多重要的行为和态度，如病人是否愿意寻求治疗，是否愿意将与医疗有关的私人信息告诉医生，是否愿意参与实验，医生是否相信病人所说的都是实情，等等。另外，信任还有其内在价值，从某种程度上说，是信任赋予医患关系以意义及实质性内容。从目前笔者所收集到的资料来看，西方生命伦理学界关于“信任”的问题有一定的研究。

（1）遵循德性伦理的进路，强调医生个人的品质特征对医患信任之建立的重要性。

大多数对医患信任的研究都表明了医患信任是一种有道德内容的信任，病人即会关心医生的个人品质，也会关心医生行为的正确性，但因为倾向于认为具有好品质的医生也会行道德上正确的事，所以强调更多的是医生个人的品质特征。比彻姆（Beauchamp）和丘卓斯（Childress）是原则主义的奠基者，不过在谈及信任时，认为信任是对另一个人的道德品格和能力的肯定的信念，信任产生一种信心，认为另一个人将会以正确的动机或根据恰当的道德标准去行动。因此值得信任是美德，他对医患之间的信任关系，是通过对“诚实”的讨论展开的，他认为诚实是